

魯迅傳

上海人民出版社

鲁迅传

(上)

石 一 歌

上海人民出版社

说 明

为了更广泛征求意见，
现将《学习与批判》已发表的
《鲁迅传》前半部汇编出版。
出版时，作者对个别文字和
史实作了修改。

一九七六年一月

鲁 迅 传

(上)

石 一 歌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群众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56 1/32 印张4.75 字数100,000

1976年4月第1版 1976年4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 11171·206 定价: 0.84元

毛主席语录

鲁迅是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他不但是伟大的文学家，而且是伟大的思想家和伟大的革命家。鲁迅的骨头是最硬的，他没有丝毫的奴颜和媚骨，这是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最可宝贵的性格。鲁迅是在文化战线上，代表全民族的大多数，向着敌人冲锋陷阵的最正确、最勇敢、最坚决、最忠实、最热忱的空前的民族英雄。鲁迅的方向，就是中华民族新文化的方向。



目 录

第 一 章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	1
第 二 章	“寻求别样的人们”·····	13
第 三 章	留学日本·····	20
第 四 章	在辛亥革命的风暴中·····	33
第 五 章	发出反帝反封建的呐喊·····	46
第 六 章	在大分化中前进(一)·····	62
	——揭露“假洋鬼子”	
第 七 章	在大分化中前进(二)·····	72
	——击退封建复古主义逆流	
第 八 章	在大分化中前进(三)·····	82
	——彷徨和求索	
第 九 章	女师大事件·····	92
第 十 章	“正视淋漓的鲜血”·····	104
第十一章	在厦门·····	114
第十二章	伟大的飞跃·····	127

第一章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

一八八一年九月二十五日。

古老的绍兴府城。石板铺的大街两旁，悬挂着“进士第”、“翰林第”、“大夫第”之类匾额的黑色大台门一个接着一个。怪异的教堂尖顶突兀而立。在台门和教堂之间，拥挤着许许多多阴暗而潮湿的小屋。

南城东昌坊口附近，有一个聚族而居的大家族——新台门周家。五进大宅院里已是一派破败景象。那断了的墙，破了的窗，那悬挂于厅堂正中的金字匾额，那两旁柱子上“品节详明德行坚定”、“事理通达心气和平”的对联，都已十分陈旧，……这一切都在告诉人们，居住在这里的是一个正在衰落中的封建士大夫家族。

然而这天，一向死气沉沉的庭院里好象有了一点生气。人们脸上透露出了喜色。

原来一个婴儿诞生了。

欣喜的长辈们对这婴儿寄托了莫大的希望，指望他能延续和振兴这个日趋破败的大家族。他们动了不少脑筋，给他取过许多名字：阿张、樟寿、豫山、豫才，后又改名树人。但在三十几年以后，他却以“鲁迅”这个响亮的名字向旧世界发出了勇猛的挑战。

鲁迅诞生在一个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都异常尖锐的风云变

幻的年代。

一八四〇年，即鲁迅诞生前四十年，英帝国主义用鸦片和大炮轰开了古老中国的大门。

其时，深居紫禁城中的道光皇帝仍然陶醉于“天朝威仪”的迷梦之中，穿戴着花翎马褂的清朝文武还在传诵着“惜命爱钱”的做官经，如狼似虎的八旗军正在残酷地镇压人民的反抗。

霎时间，厦门失守，广州失守，浙东沦陷，上海沦陷，侵略军直逼南京城下。京畿道上，驿马狂奔，一次次飞报着溃败的消息。

一八四二年八月，清政府和英国签订了近代史上第一个屈辱的卖国条约《中英南京条约》，割让香港，开放广州、厦门、福州、宁波、上海为通商口岸，赔偿军费、鸦片费、商欠共二千一百万银元。

于是，俄、美、法、德、日等帝国主义强盗也接踵而至，趁火打劫。

一八四四年七月，《中美望厦条约》签订；

一八四四年十月，《中法黄埔条约》签订；

一八五八年五月，《中俄璦琿条约》签订；

.....

中国在殖民地半殖民地的道路上迅速滑下去。鸦片战争以后的短短数十年中，中国就被强加上不下一百个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

道光、咸丰、慈禧、曾国藩、李鸿章、琦善、奕山等一长串名字，作为最无耻最卑鄙的汉奸卖国贼的代表载入了史册。

可爱的祖国被肢解宰割，大好的河山遭践踏蹂躏。人民血汗化成黄金白银，象淌水一样流进了帝国主义强盗们的无底欲壑。荆棘满目，饿殍遍野，千村薜荔，万户萧疏，这便是半封建半

殖民地旧中国的悲惨写照。

但是，历史决不会在黑暗中停滞，伟大的中华民族决不会在灾难中灭亡！决定中国命运的并不是一小撮民族败类，而是千百万劳动人民。人民，这才是中国历史的脊梁。

“帝国主义和中国封建主义相结合，把中国变为半殖民地和殖民地的过程，也就是中国人民反抗帝国主义及其走狗的过程。”

当清政府的卖国贼们卑躬屈膝，专以“得外洋欢心”为行动准则的时候，广东三元里人民举起了反抗侵略的第一面战旗。

当清王朝的统治者们无耻地借“攘内”以媚外，宣扬反帝是“逆天不祥”的卖国谬论的时候，紫荆山下的金田村里响起了太平天国革命军“消灭妖魔！消灭妖魔！”的震天怒吼。

与此同时，上海的小刀会，北方的捻军，贵州苗民，也都相继点燃了起义的烽火，整个中国大地翻卷着反抗帝国主义及其走狗的革命巨澜。

因此，在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勾结起来把中国一步步推向殖民地半殖民地的深渊时，伟大革命导师恩格斯却从中国人民的英勇战斗中，预见到“整个亚洲新纪元的曙光”。

就这样，伟大和卑鄙，英雄和奴才，庄严的斗争和无耻的叛卖，相比较而存在，交织成一幅烽烟滚滚的中国近代史的画卷。

绍兴新台门周氏家族也打上了这时代的深刻印记。

这个家族在历史上曾经有过购地建屋、设肆经商、作官为宦的全盛局面。可是到鲁迅出生的时候，早已走了下坡路，由大户而变为一个仅有四、五十亩水田的“小康”局面了。才过去十多年的太平天国革命运动曾给这个封建家族以相当大的冲击。象周家这种官僚地主，不可能不成为这场伟大的农民革命运动的打击对象。因此，在太平军攻克绍兴时，鲁迅祖父周福清就和

全家一起出逃。经过这次“避难”，这个家族的财产大损，多数房族一蹶不振。鲁迅的一个曾叔祖在化装“逃难”时失踪，清政府美其名曰“殉难”，赏了个“云骑尉”，“世袭罔替”。然而，时代决定这样的家族已没有多少“世”可“袭”了。

随着“翰林”匾额的日渐剥落，鲁迅在成长着。

鲁迅幼时，出身进士的祖父周福清，在京候补，后来做“内阁中书”，一个从七品文官。父亲周凤仪，号伯宜，会稽生员，数应乡试未中，愁居在家。曾祖母、祖母都在。母亲鲁瑞，娘家在乡下，“以自修得到能够看书的学力”。

不得志的父亲整日价不苟言笑，道貌岸然，鲁迅自然不会对他亲近。

每当夏夜乘凉，老祖母给他讲些“猫是老虎的师父”一类故事，“水漫金山”一类的传说，但这也很有限。

和鲁迅朝夕相处的是女长工“长妈妈”。她是个既有劳动者的质朴、又带有不少迷信观念的孤孀。说起话来，有时显得啰嗦，有时却又娓娓动听。譬如，她有许多关于“长毛”（太平天国革命军）的故事，说得有声有色，使幼小的鲁迅渐渐地懂得了，真正可怕的倒是镇压“长毛”的“花绿头”（官兵）。她还关心鲁迅读书的兴趣。鲁迅曾从一个远房叔祖那里听说有一本好看的书叫《山海经》，上面有许多图画。从此便念念不忘地想得到它。玩得高兴的时候还好，一到安静下来，可就想起了那绘图的《山海经》，弄得长妈妈也把这件事放到了心上。过了十多天，也许是一个月吧，长妈妈探家转来的时候，一见面就送给鲁迅一包书。她高兴地说：“哥儿，有画儿的‘三哼经’，我给你买来了！”这使鲁迅大为感动。他赶紧接过来，打开纸包一看，是四本小书。看啊，那人面的兽，九头的蛇，一脚的牛，三脚的鸟，……

特别引起鲁迅注意的是那没有了头，却“以乳为目，以脐为口”，且能“执干戚（按：为古时兵器，干为盾，戚为斧）而舞”的怪物“刑天”。这怪物那顽强坚韧、死犹不休的反抗精神，在鲁迅幼小的心灵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这一切，使鲁迅在数十年之后，还深深地感念着长妈妈。

七岁了，鲁迅进了私塾，跟着一位叔祖读《鉴略》。听说读《鉴略》比读《千字文》、《百家姓》更有用。可是七岁的儿童根本弄不懂它说的是什么，“‘粤自盘古’就是‘粤自盘古’，读下去，记住它，‘粤自盘古’呵！‘生于太荒’呵！……”这种窒息思想的教育，使天真活泼的鲁迅感到浑身不舒服，加上“严父”的时刻督促，便更加不堪忍受。

一天，鲁迅想到东关镇看“五猖会”，大清早就起了床，笑着跳着，催着大家快上船。忽然，一个冷冰冰的声音在耳畔响了起来：“去拿你的书来。”——不知何时父亲站到了背后。“书”就是《鉴略》。当场指定二三十行，“给我读熟。背不出，就不准去看会。”鲁迅直觉着象从头上浇下一盆冷水，但又有什么法子呢？自然得硬着头皮读着，读着，强记着；赶到背完了书，太阳已经升得高高的了。什么水路中的风景，盒子里的点心，五猖会的热闹，再也不觉得有什么大意思。多少年以后，他还说：“我至今一想起，还诧异我的父亲何以要在那时候叫我来背书。”

周家老屋后面还有一个叫“百草园”的荒芜园子。这园子当然说不上多好，但对于长年关在书屋里的鲁迅来说，那里便可算是真正的乐园了。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也不必说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云雀）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单是周围的短短的泥墙根一带，就有无限趣味：油蛉在低唱，蟋蟀在弹琴，翻开断砖，还有蜈蚣和斑蝥；何首乌藤和木莲藤缠络

着，木莲有莲房一般的果实，何首乌有臃肿的根。如果不怕刺，还可以摘到复盆子，象小珊瑚珠攒成的小球，又酸又甜，色味都比桑椹好得远……

冬天来了，百草园比较无味。可这时，鲁迅的好友，勇敢而纯朴的运水从乡下来了。运水姓章，每年冬天随了父亲来周家帮工。他比鲁迅大两三岁，紫色的圆脸，头戴一顶小毡帽，颈上套一个明晃晃的银项圈，见人很怕羞，可是，与鲁迅却无话不谈。他心里似乎有无穷无尽的稀奇事，都是鲁迅往常的朋友们所不知道的。且说雪天捉鸟吧，“沙地上，下了雪，我扫出一块空地来，用短棒支起一个大竹匾，撒下秕谷，看鸟雀来吃时，我远远地将缚在棒上的绳子只一拉，那鸟雀就罩在竹匾下了。什么都有：稻鸡，角鸡，鹁鸪，蓝背……”夏天呢，“我们日里到海边捡贝壳去，红的绿的都有，鬼见怕也有，观音手也有。”“潮汛要来的时候，就有许多跳鱼儿只是跳，都有青蛙似的两个脚……”特别令人神往的是夏夜看瓜了。运水动听的叙述，在鲁迅的眼前展现出一幅瑰丽的画面：深蓝的天空中挂着一轮金黄的圆月，下面是海边的沙地，种着一望无际的碧绿的西瓜，其间有一个十一二岁的少年，项带银圈，手捏钢叉，向一匹猹尽力的刺去，那猹却将身一扭，反从他的胯下逃走了……

这位农民的儿子对自己生活的天真叙述，使幼年的鲁迅知道了在自己家阴森的大墙之外，还有着一种非常丰富多采的劳动生活。而这一切，却是他每天读的书本中找不到的。以此为开端，在以后的长时期里，鲁迅逐步深入地了解到劳动人民的生活命运，并把它作为中国革命的一个重要问题来考察。他还曾在探讨中国农民命运和中国革命前途的小说《故乡》中，塑造了一个以运水为原型的典型形象——闰土，震撼了千百万读者的心。

长妈妈的故事，运水的讲述，尽管如此强烈地吸引着鲁迅，但在长辈们看来，这些纯属“无稽之谈”，哪里称得上什么“知识”！孔孟之道所宣扬的“学而优则仕”，才是他们的生活准则。因此，十二岁的时候，鲁迅被领到绍兴有名的私塾——三味书屋就学。塾师是个以“严”闻名的须发花白的老秀才。这所私塾离鲁迅家不远，从一扇黑油的竹门进去，第三间是书房。中间挂着一块匾，写着“三味书屋”四个大字；匾下是一幅画，画着一只很肥大的梅花鹿（禄的谐音）。画的前面摆着一把大圈椅和一张八仙桌，那是塾师的位子。学生的座位排在两侧。

三味书屋的老规矩，先读《百家姓》，再读《神童诗》，然后是从头到尾教读“四书”“五经”。那宗旨显然是严格地按照孔孟之道的要求培养地主阶级的接班人，可算是一所典型的封建学校。鲁迅因为在家学过几年，一开头就读《诗经》。每天一大早上学，背书、“上”书、读书、写仿、对课，总要折腾十来个钟点才算完事。对“四书”“五经”之类本无兴趣，加上这叫人喘不过气来的教学安排，使鲁迅益发起了反感。后来他说过，“孔孟的书我读得最早，最熟，然而倒似乎和我不相干。”

不过学生总有自己的办法。譬如读书的时候吧，就可以借机舒展一下。先是放开喉咙，大声朗读，什么“上九潜龙勿用”呀，什么“笑人齿缺曰狗窦大开”呀，……待到先生也得意地读起什么“铁如意，指挥倜傥，一座皆惊呢~~~~~，金叵罗，颠倒淋漓噫，千杯未醉嘴~~~~~……。”全然入了迷，学生就可做自己高兴做的事了。有一阵儿，学生们喜欢用纸糊的盔甲套在手指头上做戏，甚至跑到园子里去折梅花，寻蝉蜕，常常闹得先生惊觉过来，大发脾气。总之，老师和学生你讲你的，我玩我的。这种在当时几乎所有的私塾中都会出现的情景，反映了少年儿童对封建教育的不满。若干年后，鲁迅还兴致勃勃地描述过这么一幅闹哄哄的

私塾图景。而对当时置身其间的鲁迅来说，他觉得顶有意思的还是在课堂上偷看“闲书”，《西游记》呀什么的。一边看故事，一边用荆川纸描画书上的绣象。“闲书”看多了，描的图也积成厚厚的一册。鲁迅的课外时间，几乎全用在搜集画谱、描绘图画上了；仅有的几个“压岁钱”，也都用来买画谱，买年画。这样便养成了他对民间艺术的浓厚兴趣。

但是，鲁迅也看到了一些令人厌恶的封建读物。一次，有个长辈给了鲁迅一本《二十四孝图》。听说是有图的书，鲁迅高兴极了。可翻开一看，却大为扫兴。

触目就是“卧冰求鲤”的故事：严寒的冬天，儿子为了让母亲吃到新鲜鲤鱼，竟脱得赤条条地卧在河面冰上。

接着是“老莱娱亲”的丑恶形象：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头子，身穿花花绿绿的小孩衣裳，扭捏作态地拿着“摇咕咚”，故意跌倒在地，装疯卖傻，撒娇弄痴，以博父母一笑。

引起鲁迅特别愤怒的是“郭巨埋儿”：有个叫郭巨的人，为了省下粮食“抚养”母亲，居然想活埋自己的儿子！如果说，前面两个故事是那么虚伪和丑恶，那么，这个故事就非常残酷了。鲁迅后来曾这样回忆当时读了这个故事后的心情：“我已经不但自己不敢再想做孝子，并且怕我父亲去做孝子了。家景正在坏下去，常听到父母愁柴米；祖母又老了，倘使我的父亲竟学了郭巨，那么，该埋的不正是我么？”

如此等等，便是所谓孔孟的“孝道”！这些图画鲁迅是不愿再看第二遍的。反动派炮制《二十四孝图》之类，是为了以通俗的形式普及孔孟之道，“教育”即毒化更多的人民，特别是天真烂漫的儿童，但他们怎么也没料到，在鲁迅身上，却起到了相反的“教育”作用，那便是从此他对一味宣扬“孝顺”的说教愈加厌恶仇视，同那些专讲封建伦理的长辈疏远起来。

一八九三年，鲁迅十三岁的时候，家庭又发生了一个大的变故：祖父入狱。原因是光绪十九年浙江乡试，他曾为几个亲友“通关节”，结果被光绪皇帝亲笔判以“斩监候”，说不上到那一个“秋后”就要杀头。在封建社会里，行贿纳官，本属常事。拉出一个来小题大做一番，无非是要在阶级矛盾日益尖锐的情况下，收“安抚民心”之效，其实恰好暴露了行将灭亡的反动统治集团内部的勾心斗角，四分五裂。

那时，“一人犯法”常有“满门抄斩”之危。于是，鲁迅就到绍兴乡下皇甫庄大舅父家中去避难。

到乡下去，鲁迅总是高兴的。一年前他就到过安桥头外婆家。那可真是鲁迅的乐土。在那里不但可以免念什么“秩秩斯干，幽幽南山”之类，可以对“两眼下视黄泉，看天就是傲慢，满脸装出死相，说笑就是放肆”的“家教”不加顾忌，而且可以和许多农民的儿子一起玩耍。他们和鲁迅年龄都相仿，但论起行辈来，却至少是叔子，有几个还是太公。然而大家是朋友，即使偶尔吵闹起来，打了“太公”，一村的老老小小也决不会想出孔老二那“犯上”的罪名来。他们带着鲁迅掘蚯蚓，钓虾子。虾照例是归鲁迅这个外来的客人。要么便一同去放牛。黄牛水牛都欺生，鲁迅不敢近身。这时小朋友们便不再原谅他会读“秩秩斯干”，全都友好地嘲笑起来。最有趣的要算是夜晚驾船去看社戏了。有摇橹的，有撑篙的，有笑的，有嚷的。两岸的豆麦和河底的水草所散发出来的清香，夹杂在水气中扑面吹来；月色便朦胧在这水气里。淡黑的起伏的山峦，仿佛是踊跃的铁的兽脊似的，都远远地向船尾跑去了……。他们的目的地——屹立在庄外临河空地上的一座戏台，模糊在远处的月夜中，和空间几乎分不出界限，使人疑心画上见过的仙境，就在这里出现了。……这一切愉快的玩乐，使少年的鲁迅同那些劳动人民的孩子结下了深厚

的友谊。

但这次到皇甫庄，他在亲眷中遭到了冷遇，被视为“乞食者”。只有穷苦农民对他依然热情，他们的孩子仍象往常一样同他一道玩耍。这种对比，给了鲁迅以很大的刺激，使他初步看到了剥削者的虚伪和劳动者的纯朴。在和劳动人民日益亲近的接触中，鲁迅也体会到了他们的酸辛。后来他曾写道：“我生长于都市的大家庭里，从小就受着古书和师傅的教训，所以也看得劳苦大众和花鸟一样。有时感到所谓上流社会的虚伪和腐败时，我还羡慕他们的安乐。但我母亲的母家是农村，使我能够间或和许多农民相亲近，逐渐知道他们是毕生受着压迫，很多苦痛，和花鸟并不一样了。”正因为这样，他对在这里迎神赛会上看过的象《女吊》那样寄托着劳动人民对剥削者的复仇思想的民间戏曲，保留着鲜明的记忆。

鲁迅在皇甫庄大约住了半年。十四岁时，回到城里，仍到三味书屋读书。这时，祖父尚未出狱。每年为了应付那个可怕的“秋后”，总要用大量的金钱去疏通，谁知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几个月前，父亲又病倒了。家境更为困难，只好变卖东西为父亲治病。从此，鲁迅家里就彻底破落下来。

于是，鲁迅便天天出入于当铺和药店之间。药店的柜台和他一样高，当铺的柜台比他高一倍。每次都是从一倍高的柜台外送上衣服或首饰去，在侮蔑里接了钱，再到一样高的柜台上给久病的父亲去买药。回家之后，又得忙别的事。因为开方的都是“名医”，所用的药引也就特别奇怪：冬天的芦根，经霜三年的甘蔗，蟋蟀要原对的，结子的平地木……多是不容易办到的东西。而且在当时的社会里，所谓“名医”，有些实际是骗钱能手。出诊一元四角，特约十元，深夜加倍，出城加倍。然而父亲的病却并不见好，反而日复一日地加重。

这样的生活，鲁迅过了二三年。终于，那班“名医”看到从这个家庭已榨不出东西来了，也就露出了真相：“我想，可以请人看一看，可有什么冤愆……。医能医病，不能医命，对不对？自然，这也许是前世的事……。”

鲁迅十六岁那年，父亲终于亡故了。

亲身经历了这样的变故，使鲁迅对社会的看法在改变着。他曾悲愤地说过：“有谁从小康人家而坠入困顿的么，我以为在这途路中，大概可以看见世人的真面目”。

正当鲁迅在困顿动荡的生活中从少年时代跨向青年时代的时候，整个国家也在日益激烈地动荡着。

一八九四年开始的中日甲午战争，第二年以可耻的《马关条约》作结束，宣告了“洋务运动”的破产。一八九六年，李鸿章赴俄，签订了卖国的《中俄密约》。接着，德国强占胶州湾，俄国强占旅顺、大连。另一方面，这几年里则发生了孙中山领导的第一次广东武装起义，上海小火车工人的反加捐斗争，康有为等五次“公车上书”，随后成立“强学会”，创办《时务报》，鼓吹维新变法。新思潮的微风在拂荡。

但在绍兴，仍然沉闷得令人窒息。“圣贤之书”使人厌倦，顽固派的冷嘲热讽更给人以重压。“维新”之风也曾吹进过绍兴，几个热心人办了一所“中西学堂”，课程中有外文和算学，但即使这种只敢把中西并提而不敢根本否定旧学的软弱尝试，也招来了顽固派的疯狂攻击，待戊戌政变失败，校名便改成了“绍兴府学堂”；于是，一切又是千篇一律，腐朽衰败。在绍兴仅仅是淡淡显露了一下的新思想、新事物，对刚刚跨入青年时代的鲁迅很有吸引力，加以家计维艰，“渐至于连极少的学费也无法可想”，鲁迅便决定打破家乡没落读书人家子弟做幕僚或做商人的老例，